

证券代码：832781

证券简称：伟乐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伟乐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年1月至10月，公司股东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用公司资金合计13,226,053.32元人民币，上述资金占用实质上与公司经营无关，构成了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2020年4月30日，所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全部清理完毕，公司已经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资金占用的议案》，根据《伟乐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邹伟华、徐丽杰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南产业园顺昌路1号研发厂房一楼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南产业园顺昌路1号研发厂房一楼（仅限办

公)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伟华

注册资本：不适用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邹伟华控制的企业，同时也是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约定支付利息，关联方已及时归还占用资金，未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1月至10月，公司股东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用公司资金合计13,226,053.32元人民币，上述资金占用实质上与公司经营无关，构成了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2020年4月30日，所有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全部清理完毕，公司已经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公司短期拆借资金用于资金周转，公司董事会认为，关联方惠州市伟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归还所有占用款项，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到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但上述行为已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

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六、备查文件目录

《伟乐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伟乐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伟乐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